

飛航服務總臺 107 年施政計畫(重要業務)

飛航服務總臺(以下簡稱總臺)為提升臺北飛航情報區的飛航安全與服務品質，達成亞太地區飛航服務最佳提供者之組織目標，107 年施政計畫(重要業務)推動重點如下：

1. 賡續辦理臺灣桃園國際機場塔臺暨整體園區新建工程計畫

桃園國際機場塔臺於民國 68 年啟用至今，已達 38 年，每日起降架次，由初期每日不到 100 架次，106 年每日平均逾 679 架次以上。此外，為整合歷年來不斷增添、汰換之各式氣象及助航監控設備，及容納建置完成之新一代飛航管理系統(ATM)之裝備需求，必需要擴充塔臺使用空間以為因應，爰規劃辦理臺灣桃園國際機場塔臺暨整體園區新建工程計畫。

新塔臺高度達 65 公尺，以目視機場附近 10 浬空域範圍之航空器活動，並強化塔臺視野通視性，未來塔臺管制席位將採南、北分席及平行跑道獨立作業之方式運作。本計畫期程為 102 年至 107 年，107 年預計完成塔臺園區營造工程及塔臺自動化系統安裝及驗收，108 年進行新舊塔臺系統平行試運轉及系統轉移。

2. 新建及汰換全國各項航空通信、導航、雷達監視與助航燈光設備，確保飛航服務品質

(1) 汰換臺北飛航情報區儀降系統

為確保臺北飛航情報區內各機場儀器降落設施之服務品質，已計畫於 106 年至 110 年期間，分 5 年度逐年汰換屆齡助航設備及相關附屬設施，預計汰新 9 座機場之助導航設施，共計採購儀降系統(ILS)10 套、左右定位輔助臺(LDA)5 套及其搭配使用之測距儀(DME)15 套，以及 ILS/DME 訓練模擬機各 1 套。

(2) 汰換桃園國際機場場面監控強化系統(MLAT)

鑒於桃園國際機場已陸續進行滑行道雙向化工程，配合桃園國際機場場面環境之改變，實有必要適時調整及升級既有 MLAT 系統，以改善系統涵蓋與偵測品質，確保塔臺航管人員可即時及準確掌握場面動態資訊。

(3) 汰換臺北飛航情報區北區數位微波系統

臺北飛航情報區北區數位微波系統連接北部飛航服務園區、松山機場塔臺、桃園機場塔臺及大屯山助航臺等單位，為北部各機場與重要站臺間重要之通訊傳輸骨幹，為確保飛航服務品質，預計

107 年至 108 年將進行舊微波系統之汰新，以提高北區數位微波系統設備之妥善率。

(4)增設臺東、花蓮及馬祖北竿等機場助航燈光設施工程

配合民用航空局「民用機場設計暨運作規範」之進場燈系統設置規定，經重新檢視各機場燈光系統後，臺東、花蓮及馬祖機場雖無足夠腹地可供架設標準之進場燈，惟為提供更優值之進場服務，總臺仍就機場現有腹地，儘可能延伸設置進場燈光系統。

(5)汰換航管數位語音交換系統(DVCSS)

為強化各機場塔臺航管人員提供飛航資訊之服務品質，預計於 107 年至 108 年汰換松山、馬祖南竿、馬祖北竿、金門、馬公、恆春及臺東等 7 座機場塔臺之 DVCSS。

(6)臺東、清泉崗、臺南及恆春機場跑道地帶助導航設施結構物增設斜切順坡工程

為避免航機偏出跑道，飛機輪子在陷入地面時撞上堅硬結構物(人手孔)之垂直面，以提高跑道地帶安全性，確保飛安，除先前年度已完成各離島機場之改善外，107 年至 108 年度將就臺東、清泉崗及恆春等機場之跑道地帶結構進行斜切順坡工程改善。

(7)汰換高雄國際機場助航燈光設備及管道工程

為確保高雄機場助航燈光運作正常，107 年將辦理助航燈光控制系統設備汰換升級，預計採用網路化通訊模式，即時反應塔臺管制員燈光操作狀態，減少線路傳輸時間，提高助航燈光遙控系統可靠度，並增加機房側手動操作紀錄，確保助航燈光狀態資料準確性。

3. 持續精進飛航服務系統

總臺持續更新飛航服務系統，俾確保亞太地區之領先地位，精進作為如下：

(1)辦理飛航訊息處理系統汰新

辦理飛航訊息處理系統汰新以符合國際民航組織最新規範及提升我國航空通信服務品質，本計畫期程為 106 年至 107 年，預計於 107 年 9 月完成系統建置及驗收。

(2)辦理新航管備援系統建置

建置新航管備援系統以取代既有漸不敷使用之航管備援系統，使飛航管制員於主航管系統停機維護或發生故障時，仍能確保航管作業安全，本計畫期程為 106 年至 107 年，預計於 107 年 10 月完

成系統建置及驗收。

(3) 研擬飛航管理自動化系統期中升級

飛航管理自動化系統係於民國 96 年開始建置，並於 100 年啟用，輔助飛航管制員提供安全、有序、快捷之飛航服務，該系統全年運轉至今已超過 9 年，爰規劃辦理期中升級，本計畫期程為 108 年至 110 年，除必要的硬體設備汰舊換新外，並將納入部分軟體及系統介面升級，預期完成後可符合臺北飛航情報區至民國 118 年之飛航管制作業需求，107 年將著手進行先期規劃及採購招標文件準備作業。

4. 研擬長期航管人力需求評估

我國飛航管制員係經由民航特考錄取，訓練合格後擔任飛航管制業務，其訓練期程長且篩選嚴格。近年臺北飛航情報區(以下簡稱本區)航行量持續成長，且桃園國際機場正興建第三航廈，未來尚有北側衛星廊廳及第三跑道之建設，可預期航行量勢必更加成長。爰此，本區對於長期航管人力需求宜有長期性之評估，俾於適當時機辦理請增員額，以及準備人員招考、訓練等相關工作，以預為因應。

總臺將與民航局及民航人員訓練所共同合作，依據我國環境未來重大航空建設與發展，以及本區於亞太樞紐過境位置航行量之增長趨勢，研議長期航管人力需求評估，爾後持續檢討修正。

5. 持續提升安全管理作為

(1) 持續以三階層管控機制落實安全管理作為，定期召開安全委員會、安全工作會議及作業單位安全行動小組會議，監控總臺安全績效達成情形、檢視安全政策與目標，推廣安全文化並執行安全提升相關工作。

(2) 推動總臺飛航服務安全管理資訊系統各項功能啟用事宜：參考國際間安全管理資料庫架構及格式，逐步推動啟用總臺飛航服務安全管理資訊系統安全管理四大面向之各項功能；持續蒐集並累積安全資料，作為長期風險監控及趨勢分析之工具。

6. 精進為民服務業務

為提供更優質飛航管制、飛航情報、航空氣象及航空通信等服務，滿足服務對象作業需求，107 年度精進以下目標：

(1) 辦理航空情報服務網(AES)使用者訓練，推廣使用 AES 相關功能；並持續辦理 AES 用戶會議，增進雙向溝通，提升飛航情報服務滿

意度。

- (2) 為滿足使用者需求，強化航空氣象服務網(AMSP)功能，優化及更新航空氣象資訊 APP，持續辦理航空氣象服務網產品應用訓練，並參加國內外相關氣象單位技術交流活動。
- (3) 持續推動「飛航訊息處理系統」(AMHS)汰新計畫，改善使用者介面使用方便性及提升系統功能，俾提供符合用戶需求之使用介面，提升航空通信服務品質。
- (4) 另為瞭解國內航空公司與洽公廠商的滿意度，以及改進各服務對象反映之意見，將委託專業廠商辦理服務滿意度調查，亦將舉辦服務對象業務座談會或說明會，進行意見交換與溝通，以符合顧客之期待，持續提升飛航服務品質。